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 函

地址：70145臺南市東區民族路1段1號
承辦人：顏淳妮
電話：(06) 2371206轉601
傳真：(06) 2741661
電子信箱：chunni@gm.tnfnsh.tn.edu.tw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30日
發文字號：南一中(教)字第108000469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第12屆教師研習會實施計畫 附件2：授課講師名單
(0004694A00_ATTCH3.odt、0004694A00_ATTCH4.odt)

主旨：本校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協助法務部及教育部辦理「108年度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教師研習會」，惠請鼓勵所屬教師參加，並給予必要協助，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 二、本研習由法務部及教育部主辦，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協辦，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與，以協助推廣及運用全國法規資料庫做為法治教學平台，並請惠予參訓教師公(差)假及課務排代，相關經費請本於權責支應，詳細課程內容及計畫請見附件。

(一)研習日期及地點：

1、南區場次：

(1)日期：108年6月13日(週四)下午13時30分至17時00分。

(2)地點：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台南市東區民族路

教育局 1080531



AEAA1083050563



一段1號) 人文教育大樓1樓·公民與社會專科教室。

2、北區場次：

(1)日期：108年6月19日(週三)下午08時30分至12時00分。

(2)地點：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三段2號)5樓會議室。

(二)參加對象：

- 1、全國國中現職教師(含代理教師、實習教師)
- 2、全國高中職現職教師(含代理教師、實習教師)
- 3、全國五年制專科學校現職教師(含代理教師、實習教師)

(三)推派人數：請各學校推派教師參訓，各場次實際參訓教師名單，將依各場次線上報名審核錄取名單為準，各課程名額有限，額滿為止。

三、報名方式：

(一)請與會人員自即日起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上網報名(網址為<https://www.inservice.edu.tw/>)，代碼：2642650、2642651

(二)若為108年度實習教師，因教師帳號尚未啟用，請至<https://is.gd/LMZvh9>報名。

(三)各場次教師研習會課程採線上分別報名，免費參加額滿為止，報名截止日期為各區研習日期前3日。全程參與之教師將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

四、活動聯絡人：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紀婷維小姐，電話(02)2577-4249 ext351，e-mail：weiwei@mail.tva.org。

tw

五、敬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鼓勵所屬國中教師
參與，並給予必要協助。

正本：全國各高中職、宜蘭縣政府教育處、基隆市政府教育處、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新竹縣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教育處、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南投縣政府教育處、彰化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教育處、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屏東縣政府教育處、臺東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澎湖縣政府教育處、金門縣政府教育處、連江縣政府教育處

副本：法務部資訊處(含附件)、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含附件)、臺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含附件)



校長張添唐

裝

訂



線

